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丽雅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8 日